

##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28日在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山大道50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崇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 **3、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 **6、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公司董事王晨阳先生、李青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 **7、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详情请阅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2、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 3、海通证券关于公司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

4、海通证券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海通证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6、海通证券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7、海通证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8、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